

证券代码：870951

证券简称：先卓科技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江苏先卓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股东应现场参会及表决。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1 日 9 点至 12 点。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0951	先卓科技	2021年5月1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刘彦军、徐海舰律师。

（七）会议地点

南京市六合区横梁街道滕营路 206 号公司 3 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全体董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付出了应尽的义务。公司董事长就 2020 年度内董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和决议实施情况等做了详细报告。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根据 2020 年经营情况及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编写了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以及财务报表》

公司 2020 年财务报表及附注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根据企业的经营情况及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编写了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根据 2020 年财务决算情况以及公司管理层未来经营计划编制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以保证财务工作正常、有秩序地进行。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需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并出具《公司 2020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江苏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

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要求,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公司全体监事勤勉尽责、忠于职守,对公司依法运作的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 3、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4、办理登记手续:现场登记,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 2021年5月11日8时30分至9时59分

(三) 登记地点: 南京市六合区横梁街道滕营路206号公司3层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1) 联系人: 钟礼杰 (2) 联系电话: 025-57604922

(3) 联系传真: 025-57603370 (4) 电子邮箱: 705500548@qq.com (5) 通讯地址: 南京市六合区横梁街道滕营路206号

（二）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股东出席会议的食宿、交通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

五、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先卓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江苏先卓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